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莊晴安

電話：05-3620123分機8882

電子信箱：vitty504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政預字第11502015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嘉義縣政府廉潔楷模遴選表揚作業要點、附件2115年廉潔楷模推薦提報單空白 (376500000A_1150201533_ATTACH1.pdf、376500000A_1150201533_ATTACH2.odt)

主旨：為辦理本府115年度「廉潔楷模選拔活動」，請各機關

（單位）學校舉薦適當人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嘉義縣政府廉潔楷模遴選表揚作業要點」辦理（如附件1）。
- 二、旨揭活動目的在於選拔具有優良廉能事蹟，行為品操足資楷模之員工，予以公開表揚，以鼓舞員工士氣，樹立公務員優良典範，革新政治風氣。
- 三、請各機關（單位）依據本府表揚實踐端正政風鳩人員作業要點，提報1至2名同仁參與本次廉潔楷模選拔，並填具推薦提報單（如附件2），推薦單紙本收件日期為115年8月7日，前述日期前含被本府政風處，另電子檔併請傳送至本案承辦人電子信箱（vitty504@mail.cyhg.gov.tw）俾利彙整。

- 四、確定名單將公告於本府政風處網頁「公告訊息」，並預定

教育處國民教育科 收文:115/07/24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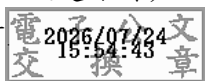
1150202252

有附件

於本府115年第2次廉政會報時請縣長公開頒發獎狀及新臺
幣3,000元禮券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國民小學、嘉義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嘉義縣各地
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警察局各分局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府
各處(嘉義縣政府政風處除外)

副本：本府政風處預防科



裝

訂

線